

# 电视机等电器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314068

甲方（采购人）：绍兴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供应商）：浙江益冉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市妇保院内

签订时间：2023年11月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绍兴市妇幼保健院 SXJHCG-2023-N0168 号采购文件要求，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采购物品买卖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标的物品名称、型号、价格(合同上限金额为 1166950 元)

序号	品类	品名	品牌	规格	型号	中标单价 (元)	单位
1	电视机	智能电视机	TCL	55 寸	55G62E	2280	台
2	冰箱	冰箱	TCL	91L	BC-91RA	800	台
3	吹风机	吹风机	徕芬	/	LF03	950	台
4	洗烘一体机	洗烘一体机	卡萨帝	10 公斤	C1HD10PZ6ELU1	6500	台
5	洗衣机	滚筒洗衣机	TCL	10 公斤	TG-V100B	1500	台



合同生效时间为2023年11月10日至2024年11月9日，合同期限为一年。

二、交货时间、地点

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内容安装、调试、试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

三、质量要求及验收

乙方保证提供的标的物品，必须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必须符合现行的国家或行业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如果发现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

准，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货物，乙方应按要求再提供货物，由此引起的供货延迟责任及相应的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

#### 四、付款方式

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在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在甲方预付款到账后，乙方需专款专用，不得将此笔费用挪为他用，更不能进行违法行为。在标的物到货后，由甲方专职人员与乙方共同对物品的质量、数量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发票，甲方完成财务付款审批流程后1个月内支付货款。乙方未及时提交发票等资料的，甲方有权暂停付款，相应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

#### 五、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并进行正常的保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需在5分钟内做出响应，45分钟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处理问题。2小时内无法修复的，需无偿提供不低于原产品参数的备品供甲方使用，直到故障排除为止。

2. 定期巡检：乙方需每三个月一次进行定期巡检，提前发现故障隐患，减少零配件的更换率，并经甲方签字确认。

3. 乙方所供货物须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若发现货物存在质量缺陷，乙方须无条件退货或更换同类合格产品。

#### 六、本合同解除条件

1. 乙方提供的物品不符合采购文件、有关质量标准要求，经一次退货后重新提供的物品仍不符合货物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 乙方延迟交货，经催告后7天内仍未交货或所提供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有关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乙方将合同义务转让或变相转让给其他单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按照规定的时间及要求完成供货和安装，如未按期完成的，由乙方按照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进行赔偿，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和损伤，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 甲方因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20%的损失赔偿金，且甲方可另行主张逾期交货违约金。如仍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甲方仍可要求乙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3. 乙方未按要求进行保修的，每发现一次应承担违约金2000元，且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按维修费用的120%向乙方追偿。

####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项或履行时发生争议，双方将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诉请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裁决。

#### 九、其他约定事项

1. 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协议）；

2. 如因甲方上级部门要求或有关政策规定变化，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的，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 招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丁峰 刘祥  
若海城

